

臺南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研習

一、依據

- (一)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三) 臺南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二、目標

- (一) 提升國小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綱的認知與了解。
- (二) 深化國小教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核心理念與課程綱要領綱關聯之理論基礎。
- (三) 深化國小教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語文課程綱要理論基礎及素養導向教學。
- (三) 透過辦理之研習與講座課程，培訓各校種子教師，使其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與國語文課程領綱之精神與內涵，並協助於回校推廣，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語文課程領綱與核心素養融入教學之實施。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仁德區德南國小
- (四) 實施對象：

請本市國民小學各校核派國語文領域一位種子教師參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研習，每場次上限 150 人，額滿為止。

五、辦理日期：

106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 14：00 ～16：00

六、實施內容：詳附件一課程表

七、報名/錄取方式：

- 一、 請於公告日起於 10/9(一)中午 12:00 前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線上報名(研習代號：205247)。錄取名單請於報名截止日後上網查詢，恕不另行通知。

- 二、 全程參與研習且完成相關活動之教師得核予 2 小時研習時數。
- 三、 本案聯絡人：德南國小林士郁主任，TEL:06-2794772#113，網路電話：291010

八、預期效益：

- (一)增進教育工作人員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理念與領綱的瞭解。
- (二)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語文課程綱要理論融入領域課程教學發展，可以持續且有效率進行國小學生課程學習。
- (三)透過以學校為中心，藉由校內研習、教師社群等活動，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綱與內涵推廣給社區民與家長，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九、成效評估：

(一)評估層面：

層面	目標
參與者反應	一、教師能認同教師研習的教學方法與相關知能，落實課堂實踐。 二、教師願意參與教師研習，擬定行動策略與方法並據以實施。

(二)評估模式：

預期成效	評估方式	評估效標	評估工具
一、教師滿意研習課程、場地、講師與時間的安排	問卷調查	一~1 教師同意滿意研習安排	滿意度調查表暨回饋單
二、教師能接受課程內容並願意參與活動進行		二~1 教師同意接受課程內容並願意參與活動進行	

(三)評估工具：滿意度調查表暨回饋單如附件三

- 十、本活動承辦工作人員、講師暨與會人員，請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
- 十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專款」，如附件二概算表。
- 十二、獎勵：承辦本研習活動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附件一 課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13:30~14:00	報到	承辦學校團隊	
14:00~14:10	開幕式	教育局長官	
14:10~15:0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語文 素養導向教學(一)	講師：臺灣讀寫教學研 究學會理事長 陳欣希 教授	
15:00~15:10	茶敘	承辦學校團隊	
15:10~16:0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語文 素養導向教學(二)	講師：臺灣讀寫教學研 究學會理事長 陳欣希 教授	
16:00~16:10	綜合座談		